联合国 E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7/1998/L.1
12 March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麻醉药品委员会
第四十一届会议续会
1998年3月11日至13日，维也纳
议程项目9*

通过麻委会第四十一届会议的报告

报告员：Alberto Scavarelli
（乌拉圭）

（议程项目2）

本报告员谨提出麻委会呈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第九章案文。

第九章

会议的安排和行政事项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九.1. 麻醉药品委员会于1998年3月11日至13日在维也纳举行了其第四十一届会议。麻委会将其工作分为两部分：常会部分，从1998年3月11日至13日，其间，麻委会行使了其作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一个职司委员会和禁毒署的理事机构的职能；特别会议部分，从1998年3月16日至20日，其间，麻委会作为拟于1998年6月召开的国际药物管制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机构开展了工作。在常会部分期间，召开了……次全体会议（第1156次至11……）。禁毒署作为麻委会的秘书处。即将卸任的主席Roberta Lajous Vargas（墨西哥）宣布第四十一届会议开幕。（关于特别会议

* 本届会议议程载于E/CN.7/1998/1号文件。

部分的安排和报告，见 E/1998/…）

B. 出席情况

九.2. 出席本届会议常会的有麻委会……个成员国的代表（……未派代表出席会议）、……个其他国家的观察员以及……个专门机构、……个政府间组织和……个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的代表（附件一）。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九.3. 在 1998 年 3 月 11 日第 1156 次会议上，麻委会选举了下列主席团成员：

主　席：	Mohamed EL Fadhel Khalil（突尼斯）
副主席：	Soemaryo Suryokusumo (印度尼西亚)
	Janusz Rydzkowski（波兰）
	Lance Joseph（澳大利亚）
报告员：	Alberto Scavarelli（乌拉圭）

九.4. 设立了一个由各区域组五位主席（阿尔及利亚、约旦、罗马尼亚、智利和土耳其的大使）组成的小组，协助主席处理组织事项。该小组连同选出的主席团成员构成了经社理事会 1991 年 6 月 21 日第 1991/39 号决议中所述的扩大主席团。扩大主席团在本届会议期间共举行了……次会议，审议与工作安排有关的事项。

九.5. 鉴于担任专门审议打击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非法生产、销售、需求、贩运和分销及有关活动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筹备机构的麻委会所取得的进展，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7/234 号决定决定，麻委会第四十一届会议常会部分会期应为三天，特别会议部分会期应为五天。鉴于麻委会常会部分日期缩短，未设任何全体委员会，以便在召开特别会议期间，可提供所需的更多的口译资源。

E. 通过议程

九.6. 麻委会在 1998 年 3 月 11 日第 1156 次会议上，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由麻委会第四十届会议商定并经由经社理事会 1997 年 7 月 21 日第 1997/233 号决定核准的临时议程(E/CN.7/1998/1)。议程如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3. 需由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采取行动的政策问题。
4. 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的执行情况：
   (a)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

(b) 物品管制范围的变化；

(c) 与国际药物管制条约有关的其他事项。

5. 监测《联合国管制药物滥用全系统行动计划》和其他协调事项。

6. 行政和预算事项。

7. 麻委会第四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未来的工作。

8. 其他事项。

9. 通过麻委会第四十一届会议的报告。

F. 文件

九.7. 提交麻委会的文件列于附件二。